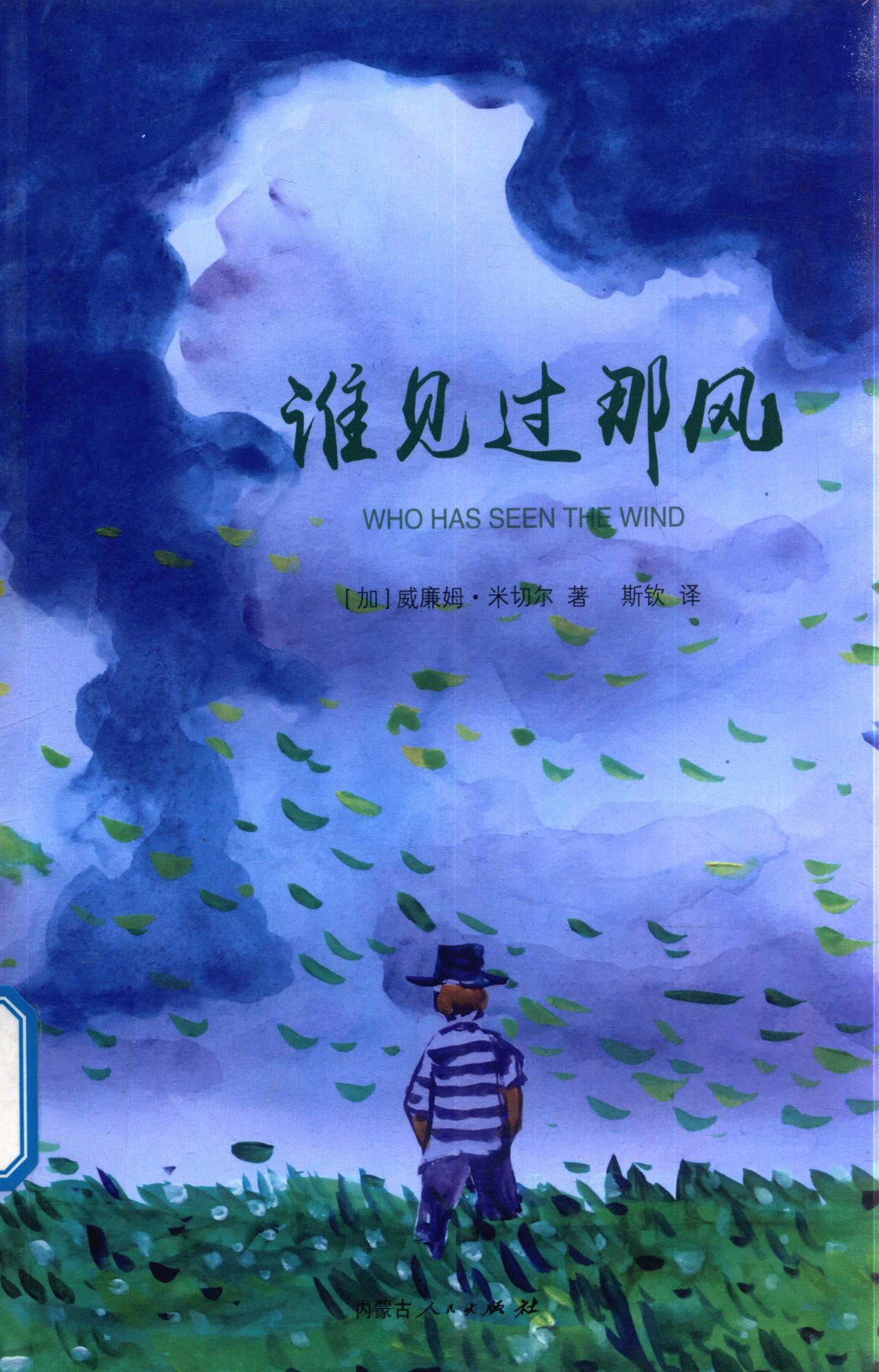




# 谁见过那风

WHO HAS SEEN THE WIND

[加]威廉姆·米切尔 著 斯钦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 谁见过那风

WHO HAS SEEN THE WIND

[加]威廉姆·米切尔 著 斯钦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谁见过那风/(加)威廉姆·米切尔著;斯钦译.-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17.5

ISBN 978-7-204-14768-7

I.①谁… II.①威… ②斯 III.①长篇小说-加拿大-现代 IV.①I7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25743号

## 谁 见 过 那 风

WHO HAS SEEN THE WIND

---

作 者 (加)威廉姆·米切尔

译 者 斯 钦

责任编辑 李 鑫 李月琪

封面设计 宁 雷

插 画 宁 雷

责任监印 王丽燕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中山东路8号波士名人国际B座5层

印 刷 内蒙古爱信达教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21.75

字 数 260 千

版 次 2018年3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04-14768-7

定 价 42.0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联系电话:(0471)3946120

网址:<http://www.imp-ph.com>

# 目 录

---

## 第一部分

- 第 一 章 / 3
- 第 二 章 / 17
- 第 三 章 / 36
- 第 四 章 / 49
- 第 五 章 / 60
- 第 六 章 / 70

---

## 第二部分

- 第 七 章 / 79
- 第 八 章 / 93
- 第 九 章 / 103
- 第 十 章 / 114
- 第十一章 / 120
- 第十二章 / 133
- 第十三章 / 142
- 第十四章 / 150
- 第十五章 / 161
- 第十六章 / 177

第十七章 / 186

第十八章 / 194

---

### 第三部分

第十九章 / 207

第二十章 / 223

第二十一章 / 236

第二十二章 / 246

第二十三章 / 258

第二十四章 / 267

---

### 第四部分

第二十五章 / 281

第二十六章 / 293

第二十七章 / 305

第二十八章 / 310

第二十九章 / 323

第三十章 / 331

---

### 译后记

339

---

# 第一部分





## 第一章

大自然给了萨斯喀彻温<sup>①</sup>大草原两样东西——土地和天空。

大草原环绕着这个小镇，再从这里延伸到天际。一簇簇叫不上名字的低矮树丛和点缀着野玫瑰的灌木在六月的阳光下摇曳，似乎在等着那草原上吹来的风。起初，那风只是轻轻掠过草丛，草便立刻活泛起来，很快，阵阵燥热的狂风接踵而至，大风揭起覆盖在土地表层的黑色土壤，毫不留情地把它扫进公路边和篱笆旁的小沟里。

今天，老天爷好像憋着一口气，吝啬地不肯送一丝儿的风，云一朵朵吹足了气儿似的高悬在天空，一连几个小时寂然不动。遥远的地平线那端，一片云的轮廓勾勒出一个有着肥大腮帮子和突出嘴巴的人脸，好像是风特意给自己描绘的画像。

草原上，牛群无精打采地站在干涸了的泥淖旁，好像天上的云，懒洋洋地不肯挪动一下。一条细细的河流向小镇方向流去，岸上还留有残雪褪去的白色碱迹。沿河而种的银柳，虽灰头土脸，却让空气中充

---

① 萨斯喀彻温(Saskatchewan):加拿大中西部的一个省,是加拿大草原三省之一。

满着蜜糖一样的香味。

那条河,仿佛特意要给平坦的草原多添条曲线似的,在快到小镇的地方拐了个弯,然后穿过一条长满低矮树丛的深谷,从小镇的东面蜿蜒而去。小镇的历史可以追溯到 1875 年的春天,自耕农们在这里建起了第一个小棚屋,这之后,人们在这条河的两岸陆陆续续盖起了房子,已经有一千多户人家定居在这里。

打眼看去,小镇的房子大部分都盖得规规矩矩:高而凸起的屋檐,前院儿是草坪,后院儿是花园;街道的命名明显来自于萨斯喀彻温大草原赋予的灵感,比如说野牛街、黑脚路。水泥马路从主街第一街延伸到野牛大街,在野牛大街和第六街的交界处,是个被人们称为“麦格塔拐角”的地方。也是从“麦格塔拐角”这里,一条大路直通草原。

俄罗斯杨树在第六街上站成两排。街道两边的草坪上,洒水器水珠四溅,阳光下熠熠地闪着碎光。康奈尔家坐落在第六街上,从麦格塔拐角往南数第五个房子便是,房子左边低矮的白色农庄衬托出这座三层小楼的高大,弗吉尼亚爬藤几乎遮住了那座房子的大半个阳台。通向房门的台阶两旁种着金银花和蔷薇。一辆蓝色的婴儿小推车和一辆儿童三轮车停在院子的小径中间。

布莱恩是那辆儿童三轮车的主人。他是康奈尔杰拉德和康奈尔麦琪的儿子。麦琪是托萨镇麦马里家的姑娘,婚后随了夫家的姓氏——康奈尔。那个婴儿车曾经也属于布莱恩,不过现在给了弟弟鲍比。

四岁的小布莱恩正呆呆地坐在靠窗户的一张桌子底下。他把自己当成了黝黑洞穴里的一只蚂蚁。布莱恩认为蚂蚁看啥都是小小绿绿的。这一点爸爸妈妈都不知道!他恼火爸爸妈妈外婆把大部分的时间放在弟弟身上,他们用毯子给弟弟搭了一个小帐篷,可谁都没主动问问布莱恩想不想也要一个!好了,不想了!不去想那些让他不高

兴的事情了！他现在是一只蚂蚁，还是一只超级聪明的蚂蚁！一只聪明的蚂蚁是不需要别人和他一起玩儿的！不过下次在家里碰到斯瓦瑞医生，他还是想问问医生愿不愿意和他一起玩。

爸爸妈妈给弟弟做了个帐篷，还把帐篷里弄得都是雾气。可他们从来想不到给布莱恩也做一个。小男孩儿下定决心再也不去求谁和自己玩了，好像他是个可怜虫儿似的！

他要骑在他的小玩具马上，然后让哈里斯警察来追。他的小马跑得很快，哈里斯肯定追不上！还有，布莱恩会给他的马喝可乐，这样小马就会跑得更快！小马用牙齿咬开可乐瓶子，冒着气泡儿的可乐水从它嘴巴里一直流到肚子里，让它的身体变轻，跑得更快！

“布莱恩！”一声吆喝打断了布莱恩的遐想。

是外婆站在布莱恩面前。一圈天鹅绒做的领子紧紧地箍着外婆的“火鸡脖子”。她的眼镜片闪闪发光，手里也没有可乐瓶子。

“我告诉过你了，到外面玩去！”

布莱恩从桌子底下爬出来，在外婆面前站好。他的个头只能够到外婆的手那里。外婆的手指关节粗大，手背上长着好多斑，薄薄的皮肤下面露出歪歪扭扭的青筋。每次吃完晚饭，外婆的肚子就像唱歌似的发出各种奇怪的声音，搞得布莱恩每次都得发誓说自己再也不想听到外婆的肚子叫了。

“不要让我和你说第二遍！”外婆总是用这样的语气和布莱恩说话。她长着一张镰刀形状的嘴唇，说话时嘴唇两边耷拉着的脸颊微微颤抖。外婆的身上总有一股奎宁水又好像烂苹果的味道。镜片下的那双眼睛深深凹了下去，一副说一不二的样子，布莱恩不敢违抗外婆的命令。

“你待在屋子里会打扰到你弟弟的，出去玩去！”

“我能不能也有一个弟弟那样的帐篷？”

“不行！出去玩去，现在就去！”

“他病得很厉害吗？”

“嗯，”外婆说，“听话，好孩子，出去玩吧。”

那一刻布莱恩真希望杰克哈里斯把他那把刀子带过来，把外婆抓起来，这样她就不会一个劲儿地往外赶他了。

布莱恩在后门的阶梯上站了一会儿。太阳照在脸颊上，热烘烘的。已经是下午了，风轻轻地掠过他的耳朵和鼻孔。屋檐上落着几只歇脚的鸽子，鸽子喉咙里发出呼噜噜的声音，听上去真让人难受！房屋拐角处，一只肥肥的知更鸟贴着水泥地面趴在那里，看来它也想让自己凉快凉快。

布莱恩百无聊赖地向荆棘丛旁边的那堆沙子走去。那个荆棘丛是康奈尔家后院和沙瑞家的“分水岭”。布莱恩恨他的外婆！是她逼着他出来玩，可是外面一个人都没有，只有这堆沙子和那把旧铁锹可以用来打发点时间。他若有所思地盯着一小堆好像是蚂蚁筑窝时运出来的沙子，瞪大眼睛看有没有只蚂蚁爬出来。确认没有看到蚂蚁后，小布莱恩捡起脚下的铁锹，开始用力拍打那堆沙子。一下，两下，男孩儿的两只小手紧紧地抓着铁锹，每一次用力让他小小的喉头发出齁齁的响声，热气从他的鼻子、眼睛、耳朵和嘴巴里蹿出来，他浑身都冒汗了！

突然，布莱恩停下了挥锹的动作。就在他对面，那个篱笆下面，一张圆圆的雀斑脸闪了出来。布莱恩从来没见过那个男孩。他继续恼火地拍着他的沙子。

“你是生气吗？”布莱恩没搭腔，铁锹在他手里一上一下，他想象自己正在用铁锹把外婆打得吱吱乱叫。

“你讨厌沙子啊？”

“不，我才不呢！”布莱恩终于说话了。

“那你不喜欢这堆沙子!”男孩向布莱恩这边走过来。他戴着一顶蓝色水手帽,几片篱笆叶子粘在他的毛衣和帽子上,水手帽的带子一个劲儿地蹭着他的翘鼻子。男孩儿指着沙堆的一角儿说:“铲这儿!”

“我要铲这儿,这儿!这儿是我外婆的肚子。看我揍她!”

“让我来!”男孩儿快走几步来到布莱恩面前。他的膝盖不知让什么东西划的,东一道儿西一道儿布满了伤痕,他的手可真胖,像小孩儿的手,手上的肥肉把手腕都快盖住了。“让我也玩玩!”他对布莱恩说。

“不行。”布莱恩不给他。那个男孩坐到沙堆上,随手从沙堆里捡了一块小石头,嘴里哼着:“我是香蕉班尼,香蕉班尼,香蕉班尼,啦啦啦啦香蕉班尼。”

布莱恩拍累了,放下铁锹,一屁股坐在那个男孩儿的边上。

“你叫什么名字?”男孩又问。

“布莱恩·肖恩·麦马里·康奈尔。”布莱恩回答。

“我叫弗比斯·霍夫曼。”男孩捡起一小块鹅卵石,变魔术似的把小石头粘在舌头上。

“我也会!我也可以粘到舌头上!”布莱恩学着那男孩的样子,伸出舌头舔着手里的一块石头,可是没成功。“我的石头不听话!”布莱恩嚷着。

“你,看,我……”石头在弗比斯的舌头上粘着,这下他说话都不清楚了。

布莱恩终于把薄薄的一小片石头粘到自己舌头上。

弗比斯伸出舌头说:“Thpt——”

布莱恩也伸出舌头:“Thpt——”

“你还有别的玩的吗?”布莱恩问。

“我饿了!要不我们去问你妈妈要吃的去?”

“我妈妈不会给我们吃的,因为我弟弟要死了。”

“你的弟弟怎么了?”

“他要去天堂了。”布莱恩解释给弗比斯听。

“我爸爸是列车员。他在火车上工作,他的衣服上缀着银纽扣。”

“上帝也住在天堂。”布莱恩说。

“才不呢!”

“就是!我叔叔说,‘上帝住在天堂!’,他认识上帝,所以他总是说  
‘Goddam’<sup>①</sup>。”

弗比斯抬起胳膊指着远处说:“上帝不住在天堂,他住在房子里!  
喏,就是那个房子,上帝住在那个房子里!”

“你见过上帝吗?我没有见过他。”

“我老见他。”弗比斯很郑重地说。

“在哪儿?”

“在他的房子里。”

“我不相信!”布莱恩说。

“就是!上帝身上有血,还有葡萄,他还抱着一只羊羔,羊羔的腿  
耷拉着。”

“是吗?”

“你妈妈会给我们吃的吗?”

“小羊羔长什么样呀?”

“它长得像羊。”弗比斯说。

“我叔叔肖恩家里有牛犊子。”

“那我们能去你叔叔那里吗?问他要吃的去!”

“他不住在这里,他住在草原上。他是我爸爸的弟弟。他种麦子,

---

<sup>①</sup> Goddam: 这个词在英文里有“被诅咒,该死的”意思。是一句不敬语。布莱恩从爱骂人的叔叔肖恩那里听到这个词,因为年纪小,他还意识不到这个词是一个不好听的词,相反,因为这个词的前部分是“God”,所以布莱恩以为这个词是和上帝有关的一个并非不敬的词。

他家里还有牛。上帝有牛吗？”

“当然了，上帝肯定有牛。”

布莱恩站起来说：“那我们去那儿吧，我们去上帝家去！”

“太远了！”

“可是上帝可能会给你吃的呢！”

“才不呢！”弗比斯很肯定地说，“他没有东西给我们吃。”

“他肯定有东西给我们吃。我们走吧！”

“我得先回家了！”弗比斯说。

“那上帝就是住在天堂了，他不住在房子里！”

“才不呢，上帝就住在那个房子里！可我现在不想去那个房子！”

“我们去吧，因为我有话要对上帝说。我想让他教训我外婆！”

“上帝不会教训人的！”

“你告诉我他在哪个房子住好吗？”

“好的！”

风好像大了点儿，吹得沙瑞家晾衣绳上的衣服哗哗直响。高高瘦瘦的沙瑞太太嘴里咬着一个夹衣服用的小夹子正在晾衣服，看见布莱恩，她取下嘴里的夹子问：“布莱恩，你弟弟好点儿了吗？”

“他病得很厉害。”布莱恩回答沙瑞太太，接着又说：“这是弗比斯，他要领我去一个地方。”

沙瑞太太手里拿着湿衣服，看着两个孩子向大街走去。

蜀葵花儿的花尖儿在微风中轻颤，仿佛在向从它面前经过的布莱恩和弗比斯致敬。两个孩子在林荫大道干巴巴的草丛中间穿行，刚到麦格塔拐角，迎面走过来一个人，那是镇子上的小学校长杜拜先生。杜拜校长得并不好看，主要是他的脸太方了，让人想起田野上的石头。皮肤像是被风吹干了，皱巴巴的，额头上一绺儿乱蓬蓬的头发耷拉下来，浅黄色眉毛下面的一双蓝眼睛看着却很精神。杜拜先生主动和孩

子们打着招呼

“我们要去拜访一个人。”布莱恩告诉校长。

“是吗?”

“嗯,我们要去拜访上帝。”

校长没有露出惊讶的表情,只是说:“我很想和你们一起去,但是我另外已经约好了……”

“什么是约好?”

“就是说我不能和你们一起去,”校长说,“请告诉上帝我不能去了!”

“那我们怎么和上帝说呢?”

“就说校长不能来拜访了。”

野牛大街到了,两个孩子在这里和校长道了再见,然后下了主街,上了那条水泥马路。一阵风打着旋儿吹过来,卷起地上的废纸和灰尘,把它们带到远处再轻轻放下来。两个孩子默默地走着,谁都没有说话。只有一次,两个人停了下来,观察起一只在荆棘花的花蕊上爬上爬下的蜜蜂,蜜蜂的翅膀像是玻璃纸般透明,身上露出一道道各种各样的颜色。

两个孩子专踩大街上的石头缝儿走。

弗比斯唱:“踩在石头缝儿上,折断你妈妈的脊梁骨。”

布莱恩唱:“踩在石头缝儿上,折断我外婆的脊梁骨。”

经过三道街后,一座灰色的大教堂出现在二人面前,墙壁上写着:诺克斯教会会堂——1902。

“上帝是住在这个房子里吗?”布莱恩问弗比斯。

弗比斯说:“是!”

“那我们进去吧!”

“我不进去了,我想回家!快吃饭了,我要回家!”

“别呀！”布莱恩说着已经迈上了教堂的石头台阶，等到他上到最高的台阶，回头一看，弗比斯已经走了，一边走一边还频频回头看布莱恩。

布莱恩并没把弗比斯的临阵逃脱放在心里，他现在一心想见到上帝，即使只剩下他一个人也不在乎，他要告诉上帝外婆是怎么对待他的！他拍打着教堂的大门，风吹皱了他的头发，好像是在催促他快点见到上帝，这时候，弗比斯已经消失在大街的那一头，不见了踪影。

一个女人从教堂旁边的那个褐色的小房子里出来，她甩干净手里的墩布后，正打算回去，一抬眼看见了布莱恩，不动了，站在那里打量着他。

布莱恩有好多事要告诉上帝，告诉上帝爸爸妈妈外婆所有的时间和弟弟待在一起，他们给弟弟做了一个帐篷让他住进去，却问都不问布莱恩想不想也要一个。一阵热风又吹了过来，把教堂前面的树叶吹得哗哗直响，连树枝也开始摇晃。布莱恩奇怪为什么弗比斯不肯跟他来，上帝又不是坏人！他害怕什么呢？想到这儿，布莱恩继续使劲儿敲着教堂的大门。上帝是好人，他不来给布莱恩开门也许是因为他现在正在卫生间里，所以不能出来开门。

敲了好一阵儿，一点动静都没有。布莱恩正打算离开时，看见了正在打量自己的女人，他想：她家住在教堂的隔壁，作为上帝的邻居，她应该知道上帝这会儿在不在家。于是他走下台阶，来到两个院子中间的那个篱笆丛旁，问那女人：“是不是上帝出门了？”

“你说什么？”女人说。

“上帝住在这里，对吗？”

“是。”

“我想拜访他，我可以拜访他吗？”

那个女人没说话，她看着布莱恩，严肃地说：“上帝不像其他人那

样,你知道,他是魂灵!”

“什么是魂灵?”

“就是你看不到,听不到。”

“我能闻到他吗?”

“不能,我觉得你最好和我丈夫谈谈。他是牧师,知道得比我多。”

“他知道上帝好多事情吗?”

“好多。他告诉大家上帝的话。”

“比你知道得多?他是比你知道得多吗?”

“当然,他的工作就是了解上帝。”

“我爸爸是药剂师,我猜他也为上帝工作。”

“哦。”那个女人附和着布莱恩说道。

“肖恩叔叔不是牧羊人,阿布也不是!阿布脚上长了个东西,他一条腿是短的,所以他走路一瘸一拐的!”

“谁是阿布?”

“肖恩叔叔雇阿布喂他的猪,如果没有 Goddam 的干旱,阿布还会帮着我叔叔种麦子。”

那个女人有点惊诧地看着布莱恩。

“你丈夫有牛吗?”布莱恩继续问道。

“哦,我们没有牛。”那个女人回头朝自己家的方向看了看。

“阿布也照看羊群和小羊羔。”

“哦……”

“我要上帝照顾我外婆!”布莱恩的话音里透着诚恳,“她脚上也长了个东西,不过她的和阿布的不一样,她的长在脚跟上。”

那女人显然是想回家了,她又回头瞅了一眼身后的那座房子。

“我外婆还老打嗝!”布莱恩说。

“那你外婆可能是胃不舒服。”